公司代码：688100 公司简称：威胜信息

威胜信息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2022 年半年度报告摘要

第一节 重要提示

1.1 本半年度报告摘要来自半年度报告全文，为全面了解本公司的经营成果、财务状况及未来发展规划，投资者应当到 www.sse.com.cn 网站仔细阅读半年度报告全文。

1.2 重大风险提示

公司已在本半年度报告中详细描述可能存在的风险，敬请查阅本报告第三节“管理层讨论与分析”之“五、风险因素”中的内容。

本公司董事会、监事会及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保证半年度报告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完整性，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承担个别和连带的法律责任。

1.3 公司全体董事出席董事会会议。

1.4 本半年度报告未经审计。

1.5 董事会决议通过的本报告期利润分配预案或公积金转增股本预案

无

1.6 是否存在公司治理特殊安排等重要事项

□适用 √不适用

第二节 公司基本情况

2.1 公司简介

公司股票简况

公司股票简况				
股票种类	股票上市交易所	股票简称	股票代码	变更前股票简称
A 股	上海证券交易所科创板	威胜信息	688100	不适用

公司存托凭证简况

□适用 √不适用

联系人和联系方式

联系人和联系方式	董事会秘书(信息披露境内代表)	证券事务代表
姓名	钟喜玉	余萱
电话	0731-88619798	0731-88619798
办公地址	湖南省长沙高新技术产业开发区桐梓坡西路 468 号	湖南省长沙高新技术产业开发区桐梓坡西路 468 号
电子信箱	tzzgx@willfar.com	tzzgx@willfar.com

2.2 主要财务数据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本报告期末	上年度末	本报告期末比上年度末增减(%)
总资产	3,701,358,678.18	3,711,326,203.94	-0.27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资产	2,662,901,179.74	2,602,608,154.51	2.32
	本报告期	上年同期	本报告期比上年同期增减(%)
营业收入	948,431,978.92	850,836,339.45	11.47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190,293,025.23	167,400,600.44	13.68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	189,853,430.90	159,202,955.06	19.25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3,164,974.91	16,366,077.35	-180.44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7.23	6.92	增加 0.31 个百分点
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0.38	0.33	15.15
稀释每股收益(元/股)	0.38	0.33	15.15
研发投入占营业收入的比例(%)	9.15	8.64	增加 0.51 个百分点

2.3 前 10 名股东持股情况表

单位：股

截至报告期末股东总数(户)				7,461			
截至报告期末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总数(户)				不适用			
截至报告期末持有特别表决权股份的股东总数(户)				不适用			
前 10 名股东持股情况							
股东名称	股东性质	持股比例(%)	持股数量	持有有限售条件的股份数量	包含转融通借出股份的限售股份数量	质押、标记或冻结的股份数量	
威胜集团有限公司	境内非国有法人	37.63	188,153,585	183,333,708	183,333,708	无	0
威佳创建有限公司	境外法人	21.85	109,235,576	109,235,576	109,235,576	无	0
青岛朗行企业管理咨询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其他	9.12	45,582,247	0	0	无	0
吉为	境外自然人	5.40	26,985,233	26,985,233	26,985,233	无	0
吉喆	境外自然人	2.70	13,492,616	13,492,616	13,492,616	无	0
上海汰硕企业管理咨询中心(有限合伙)	其他	2.02	10,114,405	0	0	无	0
上海德坪企业管理咨询中心(有限合伙)	其他	2.02	10,114,405	0	0	无	0
上海绉盛企业管理咨询中心(有限合伙)	其他	2.02	10,114,405	0	0	无	0
上海洲卓企业管理咨询中心(有限合伙)	其他	1.83	9,134,405	0	0	无	0
兴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博时汇兴回报一年持有期灵活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境内非国有法人	1.53	7,672,413	0	0	无	0
上述股东关联关系或一致行动的说明		本公司实际控制人吉为、吉喆为父子关系；威佳创建持有威胜集团 100%股权；吉为间接持有威佳创建 53.35%已发行股份。					
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及持股数量的说明		无					

2.4 前十名境内存托凭证持有人情况表

□适用 √不适用

2.5 截至报告期末表决权数量前十名股东情况表

□适用 √不适用

2.6 截至报告期末的优先股股东总数、前 10 名优先股股东情况表

□适用 √不适用

2.7 控股股东或实际控制人变更情况

□适用 √不适用

2.8 在半年度报告批准报出日存续的债券情况

□适用 √不适用

第三节 重要事项

公司应当根据重要性原则，说明报告期内公司经营情况的重大变化，以及报告期内发生的对公司经营情况有重大影响和预计未来会有重大影响的事项

□适用 √不适用

证券代码：688100 证券简称：威胜信息 公告编号：2022-031

威胜信息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第二届监事会第十三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监事会及全体监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依法承担法律责任。

一、监事会会议召开情况

威胜信息技术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二届监事会第十三次会议于 2022 年 7 月 27 日以现场会议的方式召开，会议通知已于 2022 年 7 月 15 日以通讯方式发出。本次会议应出席监事 3 名，实际出席监事 3 名。本次会议由监事会主席钟诗军主持。本次会议的召集、召开和表决程序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等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和《威胜信息技术股份有限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会议决议合法、有效。

二、监事会会议审议情况

(一)审议通过《关于<2022 年半年度报告及摘要>的议案》

经审核，监事会认为 2022 年半年度报告的编制和审议程序符合相关法律法规及《公司章程》等内部规章制度的规定；公司 2022 年半年度报告的内容与格式符合相关规定，公允地反映了公司 2022 年半年度的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等事项；半年度报告编制过程中，未发现公司参与半年度报告编制和审议的人员有违反保密规定的行为；监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司 2022 年半年度报告所披露的信息真实、准确、完整，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表决结果：同意 3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刊登于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的《威胜信息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2022 年半年度报告》及《威胜信息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2022 年半年度报告摘要》。

(二)审议通过《关于公司 2022 年半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实际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的议案》

表决结果：同意 3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刊登于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的《威胜信息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2022 年半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实际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公告编号 2022-030)。

特此公告。

威胜信息技术股份有限公司监事会
2022 年 7 月 28 日

证券代码：688100 证券简称：威胜信息 公告编号：2022-030

威胜信息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2022 年半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实际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依法承担法律责任。

一、募集资金基本情况

(一)实际募集资金金额和资金到位时间

经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关于同意威胜信息技术股份有限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注册的批复》(证监许可〔2019〕2921 号)同意注册，威胜信息技术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向社会公开发行面值为 1 元的人民币普通股 50,000,000 股，发行价格为 13.78 元/股，募集资金总额为 689,000,000.00 元，扣除发行费用 78,166,110.81 元（不含增值税）后，实际募集资金净额为 610,833,889.19 元，上述资金已全部到位，并由天健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验证并出具天健验[2020]2-5 号《验资报告》。

(二)募集资金本报告期使用金额及期末余额

单位：人民币万元

项目		序号	金额
募集资金净额		A	61,083.39
截至期初累计发生额	项目投入	B1	27,847.69
	利息收入净额	B2	2,171.47
本期发生额	项目投入	C1	6,279.36
	利息收入净额	C2	365.48
截至期末累计发生额	项目投入	D1=B1+C1	34,127.05
	利息收入净额	D2=B2+C2	2,536.95
应结余募集资金		E=A-D1+D2	29,493.29
实际结余募集资金		F	29,493.29
差异		G=E-F	0.00

二、募集资金管理情况

(一)募集资金的管理情况

为规范募集资金的管理与使用，根据《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 2 号—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和使用的监管要求》、《上海证券交易所科创板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 1 号—规范运作》等有关规定，结合公司实际情况，制定了《威胜信息技术股份有限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制度》(以下简称“管理制度”)，对公司募集资金存储、使用及管理等方面做出了具体明确的规定，并按照管理制度的要求进行募集资金存储、使用和管理。

2020 年 1 月 14 日，公司与交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湖南省分行、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湖南省分行营业部、中国进出口银行湖南省分行、中国民生银行股份有限公司长沙分行、中国国际金融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中金公司”)签订了《募集资金专户存储三方监管协议》(以下简称“三方监管协议”)，对公司、保荐机构及开户银行的相关责任和义务进行了详细约定。前述协议与上海证券交易所《募集资金专户存储三方监管协议(范本)》不存在重大差异。截至 2022 年 6 月 30 日，公司均严格按照该《募集资金专户存储三方监管协议》的规定，存放、使用、管理募集资金。

2020 年 4 月 20 日，公司及全资子公司湖南威铭能源科技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威铭能源”)与招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长沙大河西先导区支行及保荐机构中国国际金融股份有限公司签署《募集资金专户存储四方监管协议》(以下简称“四方监管协议”)。前述协议与上海证券交易所《募集资金专户存储三方监管协议(范本)》不存在重大差异。截至 2022 年 6 月 30 日，公司均严格按照该《募集资金专户存储四方监管协议》的规定，存放、使用、管理募集资金。

2020 年 7 月 22 日，公司及全资子公司珠海中慧微电子有限公司(以下简称“珠海中慧”)与交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湖南省分行及保荐机构中国国际金融股份有限公司签署《募集资金专户存储四方监管协议》(以下简称“四方监管协议”)。前述协议与上海证券交易所《募集资金专户存储三方监管协议(范本)》不存在重大差异。截至 2022 年 6 月 30 日，公司均严格按照该《募集资金专户存储四方监管协议》的规定，存放、使用、管理募集资金。

2022 年 3 月 11 日，公司及全资子公司珠海中慧与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湖南省分行营业部及保荐机构中国国际金融股份有限公司签署《募集资金专户存储四方监管协议》(以下简称“四方监管协议”)，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 2022 年 3 月 12 日刊登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的《威胜信息技术股份有限公司关于签订募集资金专户存储四方监管协议的公告》(公告编号：2022-019)。前述协议与上海证券交易所《募集资金专户存储三方监管协议(范本)》不存在重大差异。截至 2022 年 6 月 30 日，公司均严格按照该《募集资金专户存储四方监管协议》的规定，存放、使用、管理募集资金。

(二)募集资金专户存储情况

截至 2022 年 6 月 30 日，本公司有 7 个募集资金专户，募集资金存放情况如下：

单位：人民币元

开户银行	银行账号	募集资金余额	备注
交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湖南省分行长沙高桥支行	431404888013000259669	121,337,432.22	活期
	431404888013000500654	9,847,331.67	活期
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湖南省分行营业部长沙长嘉支行	43050186393600000265	101,289,135.25	活期
	43050186393600000568	8,288,382.34	活期
中国进出口银行湖南省分行	2090000100000279261	2,814,218.45	活期
中国民生银行股份有限公司长沙分行营业部	631734873	361,271.40	活期
招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长沙大河西先导区支行	731900054710707	50,995,156.25	活期
合 计		294,932,927.58	

三、本报告期募集资金的实际使用情况

(一)募投项目的资金使用情况

公司严格按照《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 2 号—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和使用的监管要求》、《上海证券交易所科创板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 1 号—规范运作》等相关法律、法规和规范性文件规定使用募集资金，公司本报告期募投项目的资金使用情况，详见“募投资金使用情况对照表”(见附件 1)。

(二)募投项目先期投入及置换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不存在使用募集资金置换预先投入募投项目的自筹资金的情况。

(三)用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不存在使用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情况。

(四)用超募资金永久补充流动资金或归还银行贷款情况

2022 年 2 月 25 日，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十二次会议和第二届监事会第十一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部分超募资金永久补充流动资金的议案》，同意将部分超募资金 1,730,322.20 元用于永久性补充流动资金，独立董事发表了明确同意的独立意见，保荐机构中国国际金融股份有限公司对本事项出具了明确的核查意见，该事项已经于 2022 年 3 月 22 日召开的公司 2021 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 2022 年 2 月 28 日刊登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的《威胜信息技术股份有限公司关于使用部分超募资金永久补充流动资金的公告》(公告编号：2022-013)。

(五) 对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投资相关产品情况

2022 年 2 月 10 日，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十一次会议、第二届监事会第十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部分暂时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议案》，同意公司使用额度不超过人民币 3 亿元(包含本数)的暂时闲置募集资金在确保不影响募集资金投资项目进度、不影响公司正常生产经营及确保资金安全的情况下进行现金管理，用于投资安全性高、流动性好的结构性存款、大额存单等保本型的产品，在上述额度范围内，资金可以滚动使用，使用期限自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五次会议授权期限到期日(2022 年 2 月 24 日)起 12 个月内有效。独立董事发表了明确同意的独立意见，保荐机构中国国际金融股份有限公司对本事项出具了明确的核查意见。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 2022 年 2 月 11 日刊登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的《威胜信息技术股份有限公司关于使用部分暂时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公告》(公告编号：2022-006)。

截至 2022 年 6 月 30 日，公司对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情况详见下表：

单位：人民币万元

银行名称	产品名称	金额	起息日	到期日	预期年化收益率	是否已赎回
建设银行长沙长嘉支行	七天通知存款	10	2022/1/12	2022/6/22	1.85%	是
		8,000	2022/1/12	2022/6/28		是
		1,990	2022/1/12	2022/6/29		是
交通银行长沙高桥支行	结构性存款	7,000	2022/1/14	2022/6/30	2.90%	是
交通银行长沙高桥支行	结构性存款	2,000	2022/1/17	2022/2/22	2.70%	是
交通银行长沙高桥支行	结构性存款	5,000	2022/1/18	2022/4/18	3.00%	是
招商银行长沙大河西先导区支行	结构性存款	5,000	2022/1/7	2022/1/28	2.95%	是
招商银行长沙大河西先导区支行	结构性存款	5,000	2022/2/11	2022/2/28	2.95%	是
招商银行长沙大河西先导区支行	结构性存款	5,000	2022/3/1	2022/3/31	2.80%	是
交通银行长沙高桥支行	结构性存款	2,000	2022/3/7	2022/4/6	2.60%	是
招商银行长沙大河西先导区支行	结构性存款	4,000	2022/4/1	2022/4/29	2.80%	是
交通银行长沙高桥支行	结构性存款	1,000	2022/4/11	2022/5/16	2.85%	是
交通银行长沙高桥支行	结构性存款	5,000	2022/4/20	2022/6/29	2.95%	是
招商银行长沙大河西先导区支行	结构性存款	4,000	2022/5/5	2022/5/31	2.80%	是
招商银行长沙大河西先导区支行	结构性存款	4,000	2022/6/2	2022/6/30	2.80%	是

(六)募集资金使用的其他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不存在募集资金使用的其他情况。

四、变更募投项目的资金使用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不存在变更募投项目的资金使用情况。

五、募集资金使用及披露中存在的问题

公司已及时、真实、准确、完整地披露了关于募集资金的使用及管理等应披露的信息，不存在募集资金管理违规的情形。

六、上网公告附件

威胜信息技术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关于第二届董事会第十五次会议相关事项的独立意见。

特此公告。

威胜信息技术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2 年 7 月 28 日

附件 1：

募集资金使用情况对照表

单位：人民币万元

募集资金总额				61,083.39		本年度投入募集资金总额					6,279.36	
变更用途的募集资金总额				不适用		已累计投入募集资金总额					34,127.05	
变更用途的募集资金总额比例				不适用								
承诺投资项目	已变更项目，含部分变更(如有)	募集资金承诺投资总额	调整后投资总额	截至期末承诺投入金额(1)	本年度投入金额	截至期末累计投入金额(2)	截至期末累计投入金额与承诺投入金额的差额(3)=(2)-(1)	截至期末投入进度(%)(4)=(2)/(1)	项目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日期	本年度实现的效益	是否达到预计效益	项目可行性是否发生重大变化
物联网感知层监测设备扩产及技改项目	否	6,029.20	6,029.20	6,029.20	834.23	2,329.04	-3,700.16	38.63	2023 年 7 月	不适用	不适用	否
物联网感知层流体传感设备扩产及技改项目	否	6,294.01	6,294.01	6,294.01	419.08	1,534.76	-4,759.25	24.38	2023 年 7 月	不适用	不适用	否
物联网网络层产品扩产及技改项目	否	20,487.31	20,487.31	20,487.31	3,358.20	12,498.09	-7,989.22	61.00	2023 年 7 月	不适用	不适用	否
物联网综合研发中心项目	否	14,695.13	14,695.13	14,695.13	1,494.82	4,378.69	-10,316.44	29.80	2023 年 7 月	不适用	不适用	否
补充营运资金项目	否	13,000.00	13,000.00	13,000.00	0.00	13,040.41	40.41	100.31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否
超募资金	否	577.74	577.74	577.74	173.03	346.06	-231.68	59.90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否
合计	-	61,083.39	61,083.39	61,083.39	6,279.36	34,127.05	-26,956.34	-	-	-	-	-
未达到计划进度原因(分具体募投项目)				不适用								
项目可行性发生重大变化的情况说明				不适用								
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先期投入及置换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不存在使用募集资金置换预先投入募投项目的自筹资金的情况。								
用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不存在使用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情况。								
对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投资相关产品情况				详见“三、本报告期募集资金的实际使用情况(五)对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投资相关产品情况”								
用超募资金永久补充流动资金或归还银行贷款情况				详见“三、本报告期募集资金的实际使用情况(四)用超募资金永久补充流动资金或归还银行贷款情况”								
募集资金结余的金额及形成原因				不适用								
募集资金其他使用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不存在募集资金使用的其他情况								

证券代码：688100 证券简称：威胜信息 公告编号：2022-032

威胜信息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第二届董事会第十五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依法承担法律责任。

一、董事会会议召开情况

威胜信息技术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 “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十五次会议(以下简称“本次会议”或“会议”)于 2022 年 7 月 27 日在公司会议室以现场与通讯相结合的方式召开。本次会议的通知已于 7 月 15 日以通讯方式送达公司全体董事。本次会议由公司董事长吉喆先生召集并主持，会议应出席董事 9 名，实际出席董事 9 名。本次会议的召集、召开和表决程序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等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规范性文件和《威胜信息技术股份有限公司章程》(以下简称“《公司章程》”)的规定，会议决议合法、有效。

二、董事会会议审议情况

经与会董事审议表决，形成会议决议如下：

(一)审议通过《关于<2022 年半年度报告及摘要>的议案》

经审核，董事会认为公司 2022 年半年度报告的编制和审议程序符合相关法律法规及《公司章程》等内部规章制度的规定；公司 2022 年半年度报告的内容与格式符合相关规定，公允地反映了公司 2022 年半年度的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等事项；半年度报告编制过程中，未发现公司参与半年度报告编制和审议的人员有违反保密规定的行为；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司 2022 年半年度报告所披露的信息真实、准确、完整，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表决结果：同意 9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刊登于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的《威胜信息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2022 年半年度报告》及《威胜信息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2022 年半年度报告摘要》。

(二)审议通过《关于公司 2022 年半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实际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的议案》

表决结果：同意 9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刊登于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的《威胜信息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2022 年半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实际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公告编号 2022-030)。

独立董事对此报告发表了同意的独立意见。

(三)审议通过《关于修订<威胜信息技术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工作制度>的议案》

表决结果：同意 9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四)审议通过《关于修订<威胜信息技术股份有限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制度>的议案》

表决结果：同意 9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五)审议通过《关于修订<威胜信息技术股份有限公司内幕信息知情人登记制度>的议案》

表决结果：同意 9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六)审议通过《关于修订<威胜信息技术股份有限公司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所持本公司股份及其变动管理制度>的议案》

表决结果：同意 9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七)审议通过《关于修订<威胜信息技术股份有限公司投资者关系管理制度>的议案》

表决结果：同意 9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八)审议通过《关于修订<威胜信息技术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工作规则>的议案》

表决结果：同意 9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特此公告。

威胜信息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2 年 7 月 28 日

证券代码：002889 证券简称：东方嘉盛 公告编号：2022-038

深圳市东方嘉盛供应链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上海智君投资管理中心(有限合伙) 减持计划时间过半的进展公告

上海智君投资管理中心(有限合伙)保证向本公司提供的信息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与信息披露义务人提供的信息一致。

2022 年 4 月 29 日，深圳市东方嘉盛供应链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披露了《关于上海智君投资管理中心(有限合伙)减持股份预披露的公告》(公告编号：2022-012)，上海智君投资管理中心(有限合伙)(以下简称“上海智君”)拟通过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减持不超过所持公司股票 1,500,000 股，即不超过公司总股本的 1.09%。上述股份均为公司首次公开发行前取得的股份，且已于 2020 年 7 月 31 日解除限售并上市流通。通过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减持的，自公告披露日起 15 个交易日后的 6 个月内实施。减持价格按市场价格确定。

2022 年 7 月 27 日，公司收到了上海智君发来的《关于股份减持计划实施进展的告知函》。截至 2022 年 7 月 27 日，上海智君未减持公司股份。本次减持计划的减持时间已过半，减持计划尚未实施完毕。具体情况如下：

一、股东减持情况

(一)股东减持股份情况

截至 2022 年 7 月 27 日，上海智君减持计划时间已过半，未减持公司股份。

(二)股东本次减持前后股份情况

股东名称	股份性质	本次减持前持有股份		本次减持后持有股份	
		股数(股)	占总股本比例(%)	股数(股)	占总股本比例(%)
上海智君投资管理中心（有限合伙）	合计持有股份	1,500,000	1.09%	1,500,000	1.09%
	其中：无限售条件股	1,500,000	1.09%	1,500,000	1.09%
	有限售条件股份	0	0	0	0

二、其他相关说明

1.本次减持符合《证券法》《上市公司股东、董监高减持股份的若干规定》、《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股东及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减持股份实施细则》等相关法律、法规及规范性文件的规定。

2.本次减持计划事项已按照相关规定进行了预先披露，本次减持计划的实施情况与此前已披露的减持计划及相关承诺一致，不存在违规情形。

3.上海智君不属于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本次减持计划的实施不会导致公司的控制权发生变化，不会对公司的治理结构及持续经营产生影响。

4.上海智君本次减持计划尚未实施完毕，公司将持续关注上海智君股份减持计划实施的进展情况，并按照相关法律法规的规定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敬请广大投资者理性投资。

三、备查文件

上海智君投资管理中心(有限合伙)出具的《关于股份减持计划实施进展的告知函》。

特此公告。

深圳市东方嘉盛供应链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2 年 7 月 28 日

证券代码：603070 证券简称：万控智造 公告编号：2022-037

万控智造股份有限公司 第二届董事会第一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一、董事会会议召开情况

(一)万控智造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一次会议于 2022 年 7 月 27 日以现场结合通讯的方式召开并表决。

(二)公司已于 2022 年 7 月 21 日以电子邮件及通讯方式通知全体董事。

(三)本次会议应出席董事 7 名，实际出席董事 7 名，公司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候选人列席了会议。

(四)本次会议由董事木晓东先生召集并主持。

(五)本次会议召开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等相关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及《公司章程》等有关规定，会议形成的决议合法有效。

二、董事会会议审议情况

(一)审议通过了《关于选举公司第二届董事会董事长的议案》

选举木晓东先生为公司第二届董事会董事长，任期三年，自本次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至第二届董事会任期届满之日止。

表决结果：同意 7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本议案无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二)审议通过了《关于选举公司第二届董事会副董事长的议案》

选举木信德先生为公司第二届董事会副董事长，任期三年，自本次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至第二届董事会任期届满之日止。

表决结果：同意 7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本议案无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三)审议通过了《关于选举公司第二届董事会各专门委员会委员的议案》

经审议，公司第二届董事会各专门委员会具体设置如下：

1、战略委员会委员：木晓东、木信德、刘兆林。其中，董事长木晓东为主任委员；

2、审计委员会委员：戴文涛、张磊、木信德。其中，独立董事戴文涛为主任委员；

3、提名委员会委员：刘兆林、戴文涛、林道益。其中，独立董事刘兆林为主任委员；

4、薪酬与考核委员会委员：张磊、刘兆林、张振宗。其中，独立董事张磊为主任委员。

上述各委员会委员任期三年，自本次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至第二届董事会任期届满之日止。

表决结果：同意 7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本议案无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四)审议通过了《关于聘任公司总经理的议案》

经审议，聘任木晓东为公司总经理，任期三年，自本次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

表决结果：同意 7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本议案无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五)审议通过了《关于聘任公司副总经理的议案》

经审议，聘任张振宗、林道益、郑键锋、胡洁梅及木林森为公司副总经理。任期三年，自本次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

表决结果：同意 7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本议案无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六)审议通过了《关于聘任公司财务负责人的议案》

经审议，聘任胡洁梅为公司财务负责人，任期三年，自本次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

表决结果：同意 7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本议案无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七)审议通过了《关于聘任公司董事会秘书的议案》

经审议，聘任郑键锋为公司董事会秘书，任期三年，自本次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

表决结果：同意 7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本议案无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上述人员简历详见附件。

特此公告。

万控智造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2 年 7 月 28 日

附件：

一、董事简历

木晓东，男，1968 年出生，EMBA，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曾任乐清市万控电气成套设备有限公司执行董事、总经理，浙江万控电气成套设备有限公司执行董事、总经理，浙江万控电气集团有限公司执行董事、总经理，万控集团有限公司董事长兼总经理等职；2016 年 10 月至 2019 年 7 月，任公司执行董事；2019 年 8 月至今，任公司董事长兼总经理；兼任万控集团有限公司董事长、丽水万控农业开发有限公司董事长、默飓电气有限公司执行董事、宁波万控润鑫企业管理合伙企业(有限合伙)执行事务合伙人、绍兴嘉华置业有限公司董事、乐清市正泰小额贷款股份有限公司董事。

木信德，男，1981 年出生，本科学历，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曾任浙江万控电气成套设备有限公司物控部经理助理、执行总经理助理、采购供应中心负责人，丽水万控电气有限公司财务总监、总经理，万控集团有限公司人力资源中心负责人、总经理特别助理等职；2016 年 10 月至 2019 年 7 月，任公司总经理；2019 年 8 月至今，任公司副董事长兼副总经理；兼任万控集团有限公司董事、辛柏机械技术(太仓)有限公司执行董事兼总经理、万控(天津)电气有限公司执行董事、浙江万控商务信息咨询有限公司执行董事、丽水万控农业开发有限公司董事。

林道益，男，1973 年出生，EMBA，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曾任浙江万控电气成套设备有限公司上海办事处经理、营销中心总经理，浙江万控电气集团有限公司营销中心总经理，万控集团有限公司副总经理、营销中心负责人等职；2016 年 10 月至 2019 年 7 月，任公司副总经理、营销中心负责人；2019 年 8 月至今，任公司董事兼副总经理；兼任默飓电气有限公司总经理。

张振宗，男，1984 年出生，大专学历，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2005 年 5 月至 2007 年 12 月，任丽水万控电气有限公司车间主任；2008 年 1 月至 2009 年 7 月，任万控(天津)电气有限公司生产经理助理；2009 年 8 月至 2012 年 7 月，任万控集团（成都）电气有限公司生产部经理；2012 年 8 月至 2017 年 6 月，历任万控(天津)电气有限公司总经理助理、副总经理、总经理；2017 年 7 月至 2019 年 7 月，任公司柜体事业群负责人；2019 年 8 月至今，任公司董事；兼任万控科技(成都)有限公司、万控(天津)电气有限公司及丽水万控科技有限公司总经理。

刘兆林，男，1953 年出生，研究生学历，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1977 年 5 月至 1978 年 12 月，任江苏望亭发电厂电气分厂助理工程师；1979 年 1 月至 1989 年 5 月，任上海华东电试院高压室工程师；1989 年 6 月至 2013 年 7 月，任上海华东电管局生技处主管、专业主任工程师；2013 年 8 月退休；2019 年 8 月至今，任公司独立董事。

戴文涛，男，1971 年出生，博士研究生学历，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1991 年 8 月至 2000 年 2 月，任徐州市泉山区教育局会计师、统计师；2000 年 3 月至 2008 年 8 月，任徐州市泉山区统计局高级统计师；2008 年 9 月至 2011 年 7 月，于东北财经大学会计学院攻读财务管理博士；2011 年 8 月至 2013 年 10 月，任职于南开大学博士后工作站；2013 年 11 月至 2019 年 3 月，任云南财经大学会计学院教授、博士生导师、审计系主任；2019 年 4 月至今，任浙江财经大学会计学院教授、博士生导师；2019 年 8 月至今，任公司独立董事；兼任浙江海森药业股份有限公司、长江精工钢结构(集团)股份有限公司、杭州绿云软件股份有限公司、杭州罗莱迪思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

张磊，男，1977 年出生，研究生学历，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2003 年 3 月至 2005 年 12 月，任职于金杜律师事务所上海分所；2006 年 1 月至 2007 年 7 月，任上海浦东发展银行总行法务专员；2007 年 8 月至 2009 年 10 月，任职于北京观韬律师事务所上海分所；2009 年 11 月至 2011 年 2 月，任北京惠诚律师事务所上海分所合伙人；2011 年 3 月至今，任德恒上海律师事务所高级合伙人；2019 年 8 月至今，任公司独立董事。

二、非董事高级管理人员简历

郑键锋，男，1976 年出生，本科学历，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曾任普天东方通信集团有限公司财务分析经理、艾康生物技术(杭州)有限公司财务经理、华通机电集团有限公司副总裁兼财务总监、华仪电气股份有限公司财务总监、华仪集团有限公司副总裁；2017 年 5 月至 2018 年 4 月，任杭州聚合顺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董事长助理；2018 年 7 月至 2019 年 7 月，任公司董事会秘书；2019 年 8 月至今，任公司副总经理、董事会秘书。

胡洁梅，女，1976 年出生，本科学历，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曾任浙江万控电气成套设备有限公司主办会计，永安会计师事务所审计师，万控集团有限公司财务经理、资财管理中心总经理助理；2016 年 10 月至 2018 年 5 月，任公司资财管理中心总经理助理；2018 年 5 月至 2019 年 7 月，任公司财务总监；2019 年 8 月至今，任公司财务负责人；兼任默飓电气有限公司、万控科技(成都)有限公司、丽水万控科技有限公司、万控孚德物联科技(浙江)有限公司、万控(天津)电气有限公司以及浙江万控商务信息咨询有限公司监事。

木林森，男，1992 年出生，研究生学历，中国国籍，拥有加拿大永久居留权。2018 年 11 月至 2019 年 3 月，任万控进出口温州有限公司总经理；2019 年 3 月至今，历任默飓电气国际事业部经理、常务副总经理。

证券代码：603070 证券简称：万控智造 公告编号：2022-036

万控智造股份有限公司 2022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 ● 本次会议是否有否决议案：无

一、会议召开和出席情况

(一) 股东大会召开的时间：2022 年 7 月 27 日

(二) 股东大会召开的地点：浙江省乐清市北白象镇温州大桥工业园区万控智造大楼

(三) 出席会议的普通股股东和恢复表决权的优先股股东及其持有股份情况：

1、出席会议的股东和代理人人数	12
2、出席会议的股东所持有表决权的股份总数(股)	317,111,064
3、出席会议的股东所持有表决权股份数占公司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比例(%)	79.0800

(四) 表决方式是否符合《公司法》及《公司章程》的规定，大会主持情况等。

本次股东大会由公司董事会召集，董事长木晓东先生主持，以现场投票与网络投票相结合的方式进行表决，会议的召集、召开和表决方式符合《公司法》《上市公司股东大会规则》及《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

(五) 公司董事、监事和董事会秘书的出席情况

1、公司在任董事 7 人，出席 7 人；

2、公司在任监事 3 人，出席 3 人；

3、董事会秘书郑键锋出席了会议；财务负责人胡洁梅列席了会议。

二、议案审议情况

(一) 累积投票议案表决情况

1、《关于董事会换届选举暨选举第二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的议案》

议案序号	议案名称	得票数	得票数占出席会议有效表决权的比例(%)	是否当选
1.01	木晓东	317,111,564	100.0001	是
1.02	木信德	317,110,564	99.9998	是
1.03	林道益	317,110,564	99.9998	是
1.04	张振宗	317,110,564	99.9998	是

2、《关于董事会换届选举暨选举第二届董事会独立董事的议案》

议案序号	议案名称	得票数	得票数占出席会议有效表决权的比例(%)	是否当选
2.01	刘兆林	317,111,564	100.0001	是
2.02	戴文涛	317,110,564	99.9998	是
2.03	张磊	317,110,564	99.9998	是

3、《关于监事会换届选举暨选举第二届监事会非职工代表监事的议案》

议案序号	议案名称	得票数	得票数占出席会议有效表决权的比例(%)	是否当选
3.01	王振刚	317,110,564	99.9998	是
3.02	王兆玮	317,111,564	100.0001	是

(二) 涉及重大事项，5%以下股东的表决情况

议案序号	议案名称	同意		反对		弃权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1.01	木晓东	18,593,254	100.0027				
1.02	木信德	18,592,254	99.9973				
1.03	林道益	18,592,254	99.9973				
1.04	张振宗	18,592,254	99.9973				
2.01	刘兆林	18,593,254	100.0027				
2.02	戴文涛	18,592,254	99.9973				
2.03	张磊	18,592,254	99.9973				
3.01	王振刚	18,592,254	99.9973				
3.02	王兆玮	18,593,254	100.0027				

(三) 关于议案表决的有关情况说明

本次股东大会全部议案均获表决通过。

三、律师见证情况

1、本次股东大会见证的律师事务所：浙江天册律师事务所

律师：裘晓磊、吴旨印

2、律师见证结论意见：

万控智造本次股东大会的召集、召开程序符合法律、行政法规、《股东大会规则》和《公司章程》的规定；出席会议人员的资格、召集人资格合法有效；会议的表决程序、表决结果合法有效。

四、备查文件目录

1、万控智造股份有限公司 2022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

2、浙江天册律师事务所关于万控智造股份有限公司 2022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的法律意见书。

万控智造股份有限公司
2022 年 7 月 28 日

证券代码：603070 证券简称：万控智造 公告编号：2022-038

万控智造股份有限公司 第二届监事会第一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监事会及全体监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一、监事会会议召开情况

(一)万控智造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二届监事会第一次会议于 2022 年 7 月 27 日以现场结合通讯方式召开并表决。

(二)公司已于 2022 年 7 月 21 日以电子邮件及通讯方式通知全体监事。

(三)本次会议应出席监事 3 名，实际出席监事 3 名。

(四)本次会议由监事王振刚先生召集并主持。

(五)本次会议召开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等相关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及《公司章程》等有关规定，会议形成的决议合法有效。

二、监事会会议审议情况

(一)审议通过了《关于选举公司第二届监事会主席的议案》

经审议，选举王振刚先生为公司第二届监事会主席，任期三年，自本次监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至第二届监事会任期届满之日止。王振刚先生的简历详见公司于 2022 年 7 月 12 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披露的《关于董事会及监事会换届选举的提示性公告》(公告编号：2022-033)。

表决结果：同意 3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本议案无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特此公告。

万控智造股份有限公司监事会
2022 年 7 月 28 日

证券代码：000988 证券简称：华工科技 公告编号：2022-39

华工科技产业股份有限公司 第八届董事会第十九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华工科技产业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华工科技”或“公司”)于 2022 年 7 月 21 日以电话及邮件方式向全体董事发出了“关于召开第八届董事会第十九次会议的通知”。本次会议于 2022 年 7 月 26 日以通讯方式召开。会议应出席董事 9 人，实际收到表决票 9 票。会议的召开符合《公司法》及《公司章程》的规定。

本次会议由公司董事长马新强先生主持，经各位董事审议并通讯表决，一致通过了议案，形成以下决议：

一、审议通过《2022 年半年度报告》及《2022 年半年度报告摘要》

表决结果：同意 9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具体内容详见同日在指定媒体披露的《2022 年半年度报告》及《2022 年半年度报告摘要》(公告编号：2022-41)。

特此公告

华工科技产业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二〇二二年七月二十八日

证券代码：000988 证券简称：华工科技 公告编号：2022-40

华工科技产业股份有限公司 第八届监事会第十二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监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华工科技产业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华工科技”或“公司”)于 2022 年 7 月 21 日以电话及邮件方式向全体监事发出了“关于召开第八届监事会第十二次会议的通知”。本次会议于 2022 年 7 月 26 日以通讯方式召开。会议应出席监事 5 人，实际收到表决票 5 票。会议的召开符合《公司法》及《公司章程》的规定。

本次会议由公司监事长张继广先生主持，经各位监事审议并通讯表决，一致通过了议案，形成以下决议：

一、审议通过《2022 年半年度报告》及《2022 年半年度报告摘要》

表决结果：同意 5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具体内容详见同日在指定媒体披露的《2022 年半年度报告》及《2022 年半年度报告摘要》(公告编号：2022-41)。

特此公告

华工科技产业股份有限公司监事会
二〇二二年七月二十八日

证券代码：000988 证券简称：华工科技 公告编号：2022-41

华工科技产业股份有限公司 2022 年半年度报告摘要

一、重要提示

本半年度报告摘要来自半年度报告全文，为全面了解本公司的经营成果、财务状况及未来发展规划，投资者应当到证监会指定媒体仔细阅读半年度报告全文。

所有董事均已出席了审议本报告的董事会会议。

非标准审计意见提示

□适用 ☑ 不适用

董事会审议的报告期普通股利润分配预案或公积金转增股本预案

□适用 ☑ 不适用

公司计划不派发现金红利，不送红股，不以公积金转增股本。

董事会决议通过的本报告期优先股利润分配预案

□适用 ☑ 不适用

二、公司基本情况

1、公司简介

股票简称	华工科技	股票代码	000988
股票上市交易所	深圳证券交易所		
联系人和联系方式	董事会秘书	证券事务代表	
姓名	刘含树	姚永川	
办公地址	华工科技产业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办公室	华工科技产业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办公室	
电话	027-87180126	027-87180126	
电子信箱	lhs@hgtech.com.cn	yyc@hgtech.com.cn	

2、主要财务数据和财务指标

公司是否需追溯调整或重述以前年度会计数据

□是 ☑ 否

	本报告期	上年同期	本报告期比上年同期增减
营业收入(元)	6,217,583,250.33	4,638,754,418.03	34.04%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元)	563,309,061.55	349,152,905.11	61.34%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元)	529,767,485.71	309,709,281.88	71.05%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元)	-225,539,052.63	-198,145,197.77	-13.83%
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0.56	0.35	60.00%
稀释每股收益(元/股)	0.56	0.35	60.00%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7.35%	5.13%	2.22%
	本报告期末	上年度末	本报告期末比上年度末增减
总资产(元)	16,139,906,891.47	13,883,855,677.61	16.25%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资产(元)	7,882,425,856.06	7,388,802,134.38	6.68%

3、公司股东数量及持股情况

单位：股

报告期末普通股股东总数		74,407		报告期末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总数(如有)(参见注 8)		0		
持股 5%以上的普通股股东或前 10 名普通股股东持股情况								
股东名称	股东性质	持股比例	报告期末持有的普通股数量	报告期内增减变动情况	持有有限售条件的普通股数量	持有无限售条件的普通股数量	质押、标记或冻结情况	
							股份状态	数量
武汉东湖创新科技投资有限公司-武汉国恒科技投资基金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其他	19.00%	191,045,514.00	0	0	191,045,514.00		0
武汉华中科大资产管理有限公司	国有法人	4.91%	49,386,563.00	0	0	49,386,563.00		0
香港中央结算有限公司	境外法人	2.34%	23,578,721.00	-518,911.00	0	23,578,721.00		0
全国社保基金四零一组合	其他	1.83%	18,416,752.00	-24,400.00	0	18,416,752.00		0
# 赵凤娟	境内自然人	1.16%	11,660,131.00	1000.00	0	11,660,131.00		0
南通金玖锐信投资管理有限公司-中汇金锐定增 5 期私募投资基金	其他	1.14%	11,455,696.00	0	0	11,455,696.00		0
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国泰江源优势精选灵活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其他	1.08%	10,849,714.00	10,849,714.00	0	10,849,714.00		0
全国社保基金一一四组合	其他	0.95%	9,522,200.00	-477,800.00	0	9,522,200.00		0
# 黄树诚	境内自然人	0.83%	8,333,112.00	-80,309.00	0	8,333,112.00		0
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华夏中证 5G 通信主题交易型开放式指数证券投资基金	其他	0.65%	6,521,854.00	9,900.00	0	6,521,854.00		0
战略投资者或一般法人因配售新股成为前 10 名普通股股东的情况(如有)(参见注 3)		无						
上述股东关联关系或一致行动的说明		公司未知上述流通股东之间是否存在关联关系或是否属于《上市公司股东持股变动信息披露管理办法》中规定的一致行动人。						
上述股东涉及委托/受托表决权、放弃表决权情况的说明		无						
前 10 名股东中存在回购专户的特别说明(如有)(参见注 11)		无						

前 10 名无限售条件普通股股东持股情况			
股东名称	报告期末持有无限售条件普通股股份数量	股份种类	
		股份种类	数量
武汉东湖创新科技投资有限公司-武汉国恒科技投资基金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191,045,514.00	人民币普通股	191,045,514.00
武汉华中科大资产管理有限公司	49,386,563.00	人民币普通股	49,386,563.00
香港中央结算有限公司	23,578,721.00	人民币普通股	23,578,721.00
全国社保基金四零一组合	18,416,752.00	人民币普通股	18,416,752.00
# 赵凤娟	11,660,131.00	人民币普通股	11,660,131.00
南通金玖锐信投资管理有限公司-中汇金锐定增 5 期私募投资基金	11,455,696.00	人民币普通股	11,455,696.00
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国泰江源优势精选灵活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10,849,714.00	人民币普通股	10,849,714.00
全国社保基金一一四组合	9,522,200.00	人民币普通股	9,522,200.00
# 黄树诚	8,333,112.00	人民币普通股	8,333,112.00
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华夏中证 5G 通信主题交易型开放式指数证券投资基金	6,521,854.00	人民币普通股	6,521,854.00
前 10 名无限售条件普通股股东之间，以及前 10 名无限售条件普通股股东和前 10 名普通股股东之间关联关系或一致行动的说明	公司未知上述流通股东之间是否存在关联关系或是否属于《上市公司股东持股变动信息披露管理办法》中规定的一致行动人。		
前 10 名普通股股东参与融资融券业务情况说明（如有）(参见注 4)	前 10 名普通股股东中，股东赵凤娟通过融资融券账户持有 8,356,116 股；股东黄树诚通过融资融券账户持有 8,333,112 股。		

4、控股股东或实际控制人变更情况

公司报告期控股股东未发生变更。

公司报告期实际控制人未发生变更。

5、公司优先股股东总数及前 10 名优先股股东持股情况表

□适用 ☑ 不适用

6、在半年度报告批准报出日存续的债券情况

□适用 ☑ 不适用

三、重要事项

无

证券代码：002917 证券简称：金奥博 公告编号：2022-093

深圳市金奥博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开立闲置募集资金现金管理 专用结算账户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深圳市金奥博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 2022 年 1 月 12 日召开的第二届董事会第二十二次会议和第二届监事会第二十二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暂时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议案》，并经于 2022 年 1 月 28 日召开的 2022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同意公司使用不超过人民币 68,000 万元的暂时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上述额度自公司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之日起有效期内，可由公司及实施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子公司共同循环滚动使用。公司独立董事、监事会、保荐机构已分别对上述事项发表了明确同意的意见。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 2022 年 1 月 13 日及 2022 年 1 月 29 日在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披露的相关公告。

一、闲置募集资金现金管理专用结算账户的开立情况

近日，公司在宁波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深圳南山支行开立了闲置募集资金现金管理专用结算账户，具体情况如下：

帐户名称	开户银行名称	账号
深圳市金奥博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宁波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深圳南山支行	73060122000330123

根据《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 2 号—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和使用的监管要求》《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 1 号—主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等法律法规及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制度》相关规定，上述账户仅用于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结算，不会存放非募集资金或用作其他用途。

二、风险提示及风险控制措施

(一)风险提示

1、现金管理产品主要受货币政策、财政政策等宏观政策及相关法律法规政策发生变化的影响，存有一定的系统性风险；

2、相关工作人员的操作风险。

(二)风险控制措施

1、公司将严格遵守审慎投资原则，严格筛选投资对象，选择信誉良好、风控措施严密、有能力保障资金安全的投资品种；

2、公司决策人员、具体实施部门将及时分析和跟踪银行理财产品投向、项目进展情况，如评估发现存在可能影响资金安全的风险因素，将及时采取相应措施，控制投资风险；

3、公司内部审计部门负责对资金使用进行日常监督，定期对募集资金使用和存放情况进行检查，并及时向审计委员会报告检查结果；

4、独立董事、监事会有权对资金使用情况进行监督与检查，必要时可以聘请专业机构进行审计；

5、公司将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的相关规定，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

三、对公司的影响

公司本次使用暂时闲置的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是在确保公司募集资金投资项目所需资金以及募集资金安全的前提下实施的，不会影响公司募集资金项目的建设和主营业务的正常开展，不存在变相改变募集资金用途的情况。通过现金管理能够有效提高闲置募集资金的使用效率，获得一定的投资效益，为公司和股东获取更多的投资回报。

特此公告。

深圳市金奥博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2 年 7 月 27 日

证券代码：002917 证券简称：金奥博 公告编号：2022-092

深圳市金奥博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持股 5%以上股东减持股份预披露公告

股东深圳君宜私募证券基金管理有限公司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与信息披露义务人提供的信息一致。

特别提示：公司股东深圳君宜私募证券基金管理有限公司因资金需求安排，拟通过集中竞价或大宗交易方式减持其持有的公司股份不超过 1,216,600 股，即不超过公司总股本的 0.35%；通过集中竞价方式减持的，减持期间为本减持计划公告披露之日起 15 个交易日后的 3 个月内；通过大宗交易减持的，减持期间为减持计划公告披露之日起 3 个交易日后的 3 个月内。

深圳市金奥博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近日收到公司股东深圳君宜私募证券基金管理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君宜公司”)出具的《关于股份减持计划告知函》，现将具体情况公告如下：

一、股东的基本情况

1、股东名称：深圳君宜私募证券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2、股东持股情况：截至本公告日，深圳君宜私募证券基金管理有限公司通过深圳君宜私募证券基金管理有限公司—君宜祈初私募证券投资基金(持有 7,149,122 股)、深圳君宜私募证券基金管理有限公司—君宜祈灵私募证券投资基金(持有 5,372,807 股)和深圳君宜私募证券基金管理有限公司—君宜祈良私募证券投资基金(持有 6,019,736 股)合计持有公司股份数量为 18,541,665 股，占公司总股本的 5.33%。

二、本次减持计划的主要内容

1、减持原因：君宜公司资金需求安排；

2、股份来源：公司非公开发行股份；

3、减持数量及比例：拟减持股份不超过 1,216,600 股，即不超过公司总股本的 0.35%；

4、减持方式：集中竞价或大宗交易；

5、减持期间：通过集中竞价方式减持的，减持期间为本减持计划公告披露之日起 15 个交易日后的 3 个月内；通过大宗交易减持的，减持期间为减持计划公告披露之日起 3 个交易日后的 3 个月内；

6、减持价格：根据减持时的市场价格及交易方式确定；

7、君宜公司相关承诺与履行情况：

“本公司同意自金奥博本次发行结束之日(指本次发行的股份上市之日)起，六个月内不转让本次认购的股份，并委托金奥博董事会向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深圳分公司申请对本公司上述认购股份办理锁定手续，以保证本公司持有的上述股份自本次发行结束之日起，六个月内不转让。”

截至本公告日，君宜公司已严格履行了上述承诺，本次拟减持股份事项不存在违反股份锁定承诺的情况。本次减持计划不存在与此前已披露的意向、承诺不一致的情况。

三、相关风险提示

1、本次减持计划的实施存在不确定性。君宜公司将根据市场情况、公司股价情况等情形决定是否实施本次股份减持计划，本次减持计划存在减持时间、数量、价格的不确定性，也存在是否按期实施完成的不确定性。

2、本次减持的股东不属于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本次减持计划的实施不会导致公司控制权发生变化，不会对公司治理结构及持续经营产生影响。

3、减持计划实施期间，本次减持的股东将严格遵守有关法律法规的规定并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敬请投资者理性投资，注意投资风险。

四、备查文件

君宜公司出具的《关于股份减持计划告知函》。

特此公告。

深圳市金奥博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2 年 7 月 27 日